

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）

调整大额申购（含定投）金额上限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3 月 12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）	
基金简称		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发起式（QDII）	
基金主代码		017144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	《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发起式（QDII）基金合同》和《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发起式（QDII）招募说明书》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5 年 3 月 13 日	
	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5 年 3 月 13 日	
	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50,000.00	
	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50,000.00	
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投）的原因说明	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	
下属基金简称		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发起式（QDII）A	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发起式（QDII）C
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		017144	017145
该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投）		是	是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自 2025 年 3 月 13 日起，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A 类基金份额在各代销机构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投）金额上限由 1 万元（含）调整为 5 万元（含），在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平台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投）金额上限由 8 万元（含）调整为 50 万元（含）。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在各代销机构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投）金额上限由 1 万元（含）调整为 5 万元（含），在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平台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投）金额上限由 8 万元（含）调整为 50 万元（含）。

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（含定投）金额超过该基金份额的申购（含定投）金额上限（不含），本基金管理人将该笔申购（含定投）确认失败；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（含定投）

合计金额超过该基金份额的申购（含定投）金额上限（不含），则对申购（含定投）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，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。

（2）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投）业务期间，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。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（含定投）业务的日期届时将另行公告。

（3）如有疑问,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：400-700-5588、400-820-5050，或登录本公司网站：www.fsfund.com 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12 日